山西醫藥學院

山医药组函〔2026〕79号

关于同意刘佳锐等13名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的批复

药学院党总支：

《关于将刘佳锐等13名同志进行入党积极分子备案的报告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同意药学院党总支第二党支部刘佳锐等13名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。请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规定，做好对刘佳锐等13名同志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。

组织部

2026年11月3日